十一、政府采购政策证明材料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新郑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新郑市公安局施划交通标线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 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热 熔 标 线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星 科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84.4955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06.59335 万元（注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减 速 震 荡 线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星 科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84.4955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06.5933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星科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3月12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，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。

（二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公司不适用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　民政部　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 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贵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企业电子签章）：

日　　期：

注：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，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。

（三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我公司不适用

（内容及格式自拟）

注：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，该项保留原有内容直接签章即可。